银行大额存单供不应求 有产品2分钟售罄

本报见习记者 余俊毅

大额存单作为银行的一项安全稳定、收益较高的存款类产品，一直备受客户青睐，今年以来更是供不应求，部分产品靠抢才能买到。

近期，《证券日报》记者在走访多家银行网点后发现，大额存单受投资者追捧的热度不断升温，购买大额存单均需提前排队预约，甚至出现“提前预约也不一定能买到”“发行2分钟内即告售罄”的现象。

“最近抢购大额存单的客户太多了，用供不应求来形容一点都不为过。”一家城商行的理财经理向《证券日报》记者透露。

宝新金融首席经济学家郑磊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大额存单相较银行其他理财产品更加稳健安全，收益也略高于大部分理财产品。因此不难理解，原来喜欢买稳健高收益理财产品的客户，现在都转向去抢大额存单了。”

大额存单成“香饽饽” 部分产品2分钟售罄

近日，有市民对《证券日报》记者抱怨称，“近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都不如以前了，自己对股票、基金等波动较大的理财产品又了解不多，还不如购买大额存单，不仅收益率高，还安全，肯定能保本。但是没想到，大额存单竟然如此抢手，预约了都抢不到。”

大额存单是银行针对资金量较大的储户推出的一种专门存款，有一定的资金门槛，20万元起存。大额存单是银行存款类资产，受到存款保险制度的保护，50万元以内可以获得全额保障。

为了调查目前银行大额存单的真实销售情况，近日《证券日报》记者走访了北京地区各大银行网点，发现大额存单的销售确实相当火爆，由于前来购买的市民较多，部分产品甚至靠抢才能买到。

《证券日报》记者走访的一家国有大行北京网点的理财经理向《证券日报》记者介绍称：“受资管新规影响，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不断下行。大额存单作为存款类产品，预期收益率与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差不多，因此近期购买的人较多，通常发行几分钟就告售罄，需要提前排队抢购。”

一家城商行北京地区网点的经理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以往比较受欢迎的理财产品是利率较高的结构性存款，但随着结构性存款收益率的下调并按市场化浮动以后，大额存单开始变得抢手了。

《证券日报》记者走访北京地区多家银行网点后发现，结构性存款市场确有明显降温迹象，部分银行甚至一度停售结构性存款。根据普益标准数据统计显示，2020年7月份，结构性存款产品发行量为1020只，较上个月减少715只。其中，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平均预期收益率为2.61%，环比下跌0.08个百分点。在结构性存款发行规模不断降低、预期收益率不再“诱人”的情况下，大额存单开始成为市民眼中的“香饽饽”。

“我们银行大额存单发行额度较少，每期发行额度约在5000万元至1亿元左右，从8点半开始卖，大概2分钟内就会被抢完，我的客户有很多都没买到。”该经理对记者表示。

近两年来，资管规定不断趋严，逐渐打破了人们对银行理财产品的固有印象。特别是今年以来，理财产品平均收益率开始“破4”，并开始向净值化理财产品转型，在此过程中不少理财产品净值“破1”。在此背景下，银行理财原来具有的“保本、稳定、刚兑、高收益”等固有形象基本已被推翻了。

根据普益标准监测数据显示，6月份共有276家银行发行1403款银行理财产品（包括封闭式预期收益型、开放式预期收益型、净值型产品），发行银行增加10家，产品发行量减少56款。其中，封闭式预期收益型人民币产品平均收益率为3.78%，较上期减少0.01百分点，创近43个月新低。

郑磊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受资管新规发布和市场利率下行影响，很多银行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不断下降，甚至会随市场波动出现浮亏可能。在此情况下，大额存单不仅安全，收益也好，自然就受到热捧。”

大额存单“量价”齐降 监管和银行的共同选择

在走访过程中，一家股份制银行的经理向《证券日报》记者透露，“银行发行大额存单需要向央行报备，然后按计划发行。有不少客户询问过大额存单产品，但我行已很久没有配额了，因此无法满足客户在这方面的需求。”

《证券日报》记者根据中国货币网数据统计后发现，截至7月29日，今年7月份以来新发行的大额存单数量为233单，实际认购金额合计26.63亿元。与之对比，截至6月30日，今年6月份新发行的大额存单数量为134单，实际认购金额合计42.02亿元。环比数据显示，7月份新发大额存单金额较6月份明显缩减。同比去年7月份发行的大额存单数量为300单，实际认购金额合计90.39亿元，今年7月份大额存单的发行量更是减少过半。

交通银行研究员、西泽研究院高级研究员邓宇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大额存单不同于常规的定存，需要专门审批备案，且每一期产品都需要专门设计。大额存单在发行、审批、备案、产品设计等方面要办的手续很复杂，发行难度很大，因此会影响发行量。同时，今年以来监管层严厉打击银行资金套利、“空转”现象，大额存单的发行量也会受到一定影响。

值得注意的是，今年7月份发行的大额存单中仅有2单为5年期，有75单为3年期。去年同期发行的大额存单有7单为5年期，107单为3年期。由此来看，5年期及3年期的较长期限大额存单发行得越来越少。

《证券日报》记者还发现，大额存单的发行利率也在不断下降。近两个月发行的大额存单已经没有超过5%以上的了。在之前的5月份，部分农商行发行的大额存单还有利率超过5%的。

《证券日报》记者走访的另一家股份制银行网点经理介绍称，目前该行的大额存单利率普遍下调，去年还有利率达4%的产品，现在同类产品最高利率也只有3.48%左右，而且3年期以上的大额存单已成为稀有品了。

一位业内人士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目前存款在商业银行整体负债中占比较高，调整存款定价及结构或成为银行管理负债成本的突破口。比如，近日农业银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存款定价管理的建议》的议案。由此来看，大额存单发行数量减少以及利率下调，也符合目前的市场情况。

《证券日报》记者也注意到，6月份，四大国有行曾主动下调3年期、5年期大额存单发行利率，商业银行的各期限存款利率也均有所下行。

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特聘研究员董希淼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近期银行纷纷主动下调负债端存款利率，主要是为了缓解息差缩窄所带来的压力，推动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下行。贷款利率下行后，银行提高存款利率的动力会削弱，将进一步促进存款利率保持稳定。”

邓宇分析认为，“一方面，大额存单发行成本较高，高利率会抬升商业银行的负债成本；另一方面，存贷款利率息差收缩会制约利率市场化改革，同业竞争会产生违反存款定价自律原则的现象。因此，大额存单发行量萎缩、利率下调，是监管部门和商业银行的共同选择。”

年内11家非上市银行定增获批 3家搭售不良资产

定增成为一部分非上市中小银行补充资本的重要途径之一

本报记者 吕 东

今年以来，面对资本补充的巨大压力，各家非上市中小银行纷纷利用多种渠道充实资本。张家口银行定增方案获批后，年内定增申请获批的非上市中小银行数量已达11家。此外，尚有6家银行定增申请已被受理。

《证券日报》记者梳理后发现，部分银行在定增方案中还包括购买不良资产的选项，显示这些银行在补充快速消耗的资本金的同时，也在努力缓解资产质量下滑的压力。

“年内十余家银行定增申请获批，是监管层支持中小银行补充资本的具体体现。”光大证券研究所银行业首席分析师王一丰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中小银行特别是非上市中小银行，出于支持实体经济的需要以及化解存量风险的考虑，确实需要进一步加强资本补充。

近两个月 非上市银行定增提速

证监会官网披露的数据显示，截至目前，年内共有11家非上市中小银行的定增方案获批。其中，农商行占据较大比例，数量达到9家；此外，城商行、村镇银行各有1家获批。

虽然今年以来定增获批银行数量达到两位数，但由于大部分为地方小型银行，因此募集金额较为有限，上述11家银行获批定增的最高募资规模合计仅为70亿元左右。其中，佛山农商行定增募资规模最大，拟发行不超过5亿元、募资最高可达22.98亿元。在新三板挂牌的鹿城银行定增募资规模最低，仅为3535.80万元。此外，最新获批定增的张家口银行仅公布了定向发行股份的数量，并未披露发行价格，若按该行去年年末的每股净资产计算，该行募资规模有望超过9亿元。

尽管这些非上市银行的定增募资额与上市银行相比相差悬殊，但在补充资本金、提高风险化解能力上仍可起到很大帮助。《证券日报》记者查阅上述银行披露的定向发行说明书（申报稿）后发现，由于业务发展迅速、信贷规模不断扩大，上述银行的资本消耗持续增加，部分银行近年来的资本充足率已低于监管指标要求，个别银行的资本充足率甚至出现负数。例如，江苏沛县农村商业银行，截至2018年年末和2019年9月末的资本充足率分别-20.49%和-16.21%。

近年来，一部分非上市中小银行遇到较大经营困境，通过内生资本进行资本补充已不太可能，通过定增方式补充资本因此成为重要途径之一。江苏丰县农商行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披露称，按照公司2019年9月末经营指标，假设发行前后加权风险资产不变，按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股本金的上限8.83亿元测算，公司的资本充足率将提高9.59个百分点，公司资本状况将显著改善，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除了已经获批定增的非上市中小银行外，根据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行政许可审核进度显示，还有包括大连银行在内的6家非上市中小银行的定向发行申请已获证监会受理，正在审核过程中，预计合计募资规模在50亿元左右。从上述定增申请获受理和获核准的时间段来看，6月份以来已成为非上市中小银行定增的高峰期，有高达七成的定增申请是在6月份后才获受理或核准的。

中国银行业协会行业研究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周昆平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今年以来，商业银行均在加大服务实体经济的力度，中小银行在服务当地中小微企业方面能够发挥很大作用。此类银行在加大信贷投放力度的同时，也要及时补充快速消耗的资本。对于一些盈利能力较弱的非上市中小银行来说，自身的内生性资本补充较难，通过外源性资本补充就显得尤为重要，定增是其中一个重要的资本补充工具，可直接补充这类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资本充足率，支持银行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多家银行 定增搭售不良资产

上述定增获批的11家非上市中小银行中，一些银行除了资本充足率等指标未达监管指标要求外，资产质量也明显下降。例如，江西广丰农商行截至2018年年末、2019年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20.96%、8.29%和10.99%，远远高于5%的监管指标值。出于快速压低不良贷款率的目的，部分银行在定增方案中加入了“购买不良资产”的额外要求。

在上述定增申请已获批复的非上市中小银行中，有3家银行要求认购人在认购股份的同时购买该行不良资产。其中，佛山农商行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披露，全部投资者每认购1股，自愿另行出资0.354元购买不良资产作为有条件入股对价；广东四会农商银要求，定向发行对象在认购股份的同时，需要另付1.5元/股用于购买不良资产；山东诸城农商行则要求，定向发行对象在认购股份的同时，须另行支付1.00元/股用于购买公司不良资产。

除上述3家定增已获批的银行外，在申请已受理但尚未批复的拟定增银行中，这一“打包”出售的现象也屡见不鲜。其中，河北阳原农商行、宜宾市商业银行要求，认购人在认购股份的同时需购买该行不良资产，购买价格分别为0.60元/股和1.80元/股。

业内人士指出，通过定增来“捆绑”出售不良资产，可令上述银行在进行资本补充的同时，也能快速压低不良贷款率。

周昆平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部分银行面临较大的资产质量压力，让认购人在认购股份的同时购买部分不良资产，也是化解银行居高不下的不良贷款率的一种方式。

试点已积累丰富经验 巨灾保险需要统筹安排共同分担

本报记者 冷翠华

在巨灾面前，保险如何更好地发挥作用？近期，我国南方出现的严重洪涝灾害让巨灾保险再次成为关注的焦点。

银保监会在近日召开的2020年年中工作座谈会中强调，要强化保险在灾害防护体系中的作用，加快发展巨灾保险。

接受《证券日报》采访的业内人士指出，在目前尚没有全国统筹的巨灾保险体系的情况下，各地的试点取得了一些成果，地震保险、巨灾指数保险等都在路上，但要更好地发挥巨灾保险的作用，还须加强全国统筹，建立范围更广、由多主体参与的风险分散体系。

巨灾保险试点 已积累丰富经验

据应急管理部统计，截至7月28日，主汛期（6月1日）以来，洪涝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444.3亿元，比近5年同期均值上升13.8%。

洪涝灾害是常见的自然灾害之一。经过多年试点，我国巨灾保险已经取得一些成绩，包括地震保险、巨灾指数保险以及相关民生保险，都在分散巨灾风险、支持灾后重建等方面发挥了很好作用。

中再产险巨灾保险业务负责人周俊华对《证券日报》记者介绍称，2015年，40多家保险公司组成中国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共同体，建立了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制度；同时，四川和河北开展了地方性的地震巨灾保险试点。截至2020年6月底，城乡居民地震巨灾保险制度累积为1200万户左右居民提供了地震风险保障超过5000亿元。

据了解，中国保险业在云南大理、玉溪开展了地震巨灾指数保险试点，在广东全省、湖北武汉等地开展了台风、暴雨巨灾指数保险试点，还在山东、江苏等7个省份和多个城市试点暴雨、洪水、台风、冰雹、龙卷风、泥石流、突发性滑坡等常见自然灾害的民生类巨灾保险试点，保障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

“通过近年来的不断发展，巨灾保险制度已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在一些灾害发生后发挥了积极作用，初步体现了市场机制分散巨灾风险的效率与优势。”周俊华表示。

宁波作为巨灾保险试点的急先锋，已经试点了近6年。宁波银保监局相关负责人向《证券日报》记者介绍，该市自2014年11月开始，每年都由财政出资购买公共巨灾保险，项目以3年为一个周期，2021年将开始第三轮升级。巨灾保险试点以来，已成功经受多次台风大灾的考验，累计为全市20.69万户次受灾民众支付赔款1.29亿元。

全国统筹很必要 风险分散要成体系

多地方、多形式的试点，成功实现了巨灾保险的破题。业内人士分析认为，但从长远来看，要让保险在灾害防护体系中发挥更大作用，全国统筹不可或缺，要建立范围更广、由多主体参与的风险分散体系。

以宁波为例，虽然近年来巨灾保险试点成果显著，但也暴露出一些问题，例如，对巨灾风险的分散性不足，不利于巨灾保险的稳健运营。宁波的台风、暴雨侵袭频繁，且城市地域狭小，一次巨灾就可能引发全市受灾，并造成险种经营的剧烈波动，这对保险费率的厘定形成一定的限制。

“从长远看，必须建立一套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巨灾风险分散体系，统筹安排各地区的巨灾风险，使得各地巨灾风险能在更大范围内共同分担。”宁波银保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巨灾保险如何才能更好发挥作用？周俊华认为，要在三个层面做出努力。

一是在国家层面，要健全巨灾保险的法制环境，对巨灾保险的保障范围、财税支持政策、专项准备金制度、风险分散机制等关键问题进行明确规定；要完善巨灾保险准备金制度，以落实地震巨灾保险专项准备金相关财税政策为突破口，建立覆盖各种巨灾风险保险的准备金制度；要建立健全巨灾保险与政府救灾的统筹协调机制，将保险机制纳入政府防灾减灾救灾综合体系，实现两者的优势互补，提高社会风险事前、事中和事后的风险管理水平。

二是在地方层面，要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扩展保障灾因，逐步建立起“广覆盖、保基本”的地方财政支持的巨灾保险保障。

三是在行业层面，要积极宣传，引导居民更好地认识巨灾保险的作用和意义；要坚持防灾、减灾、救灾有机结合的理念，在防灾、减灾的风险管理前置阶段与居民增加互动，逐步提升全社会的防灾减灾意识及能力；要加强巨灾保险产品创新，提供更多适合居民购买的巨灾保险产品。

此外，周俊华还强调，应借鉴国际经验，积极发挥再保险在扩大承保能力方面的杠杆作用和全球分散风险的功能，建立包括政府财政直接支持、政策性巨灾再保险保障、商业再保险和直接保险在内的多层次风险分担转移机制。同时，还可试点发行巨灾债券，通过资本市场进一步分散巨灾风险。

银行系金融科技子公司增至11家

本报记者 彭 妍

银行系金融科技子公司的队伍不断壮大。近日，农业银行发起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这也是第11家银行系金融科技公司。至此，五大国有行均有了自己的科技子公司。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意味着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对金融科技转型的认知程度已经得到显著加强，有助于国有商业银行在科技赋能下，为企业提供更丰富的金融业务服务，进一步满足差异化的融资需求。这还意味着，银行领域的金融科技发展已进入快车道，在诸多互联网金融公司在金融科技领域大展拳脚之后，大型商业银行也开始加大对场景、流量、客户等方面的快速布局，未来在金融科技领域有望形成传统金融机构和互联网金融机构相互竞争的局面。

11家银行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

7月28日，农业银行发布公告称，该行通过附属机构设立的农银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银金科”）正式注册成立。据了解，农银金科注册资本为6亿元，注册地为北京市通州区，主要业务方向是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开展技术创新、软件研发、产品运营与技术咨询。

近年来，银行在金融科技领域的布局不断加码，金融科技子公司几乎成为大中型银行的标配。截至目前，在国有大行中，已有5家金融科技子公司开业。其中，建行的建信金科成为首家由国有大行成立的金融科技子公司。随后，工行、中行、交行、农行也纷纷成立了金融科技子公司。

除上述五大国有银行外，股份制银行是目前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的银行主力。据悉，12家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中，目前已有6家银行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分别为兴业银行旗下的兴业数金、平安银行旗下的金融壹账通、招商银行旗下的招银云创、光大银行旗下的光大科技、民生银行旗下的民生科技、华夏银行旗下的龙盈智达。其中，兴业银行是业内最早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开创了银行系金融科技子公司的成立先河。在城商行中，目前只有北京银行成立了金融科技子公司。此外，仍有多家银行在筹划设立科技子公司。

从资本规模来看，在11家银行系金融科技子公司中，资产规模超过10亿元的有两家，分别是建信金科和金融壹账通，其中，建信金科以16亿元注册资本位居第一位，金融壹账通以12亿元紧随其后。其他银行设立的金融科技子公司注册资本规模普遍为亿元级。

中关村互联网金融研究院首席研究员董希淼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认为，银行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主要是顺应金融科技发展的大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首先，能够更好地对银行科技人员进行单独激励，发挥子公司优势，实行市场化薪酬以及其他激励手段，比如说股权、期权激励等，这在母公司的银行体系内是很难做到的。其次，通过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找到一个创新试验田，以此为契机，更好地推进金融科技发展，推进数字化转型。再次，在条件成熟时，通过子公司将银行母公司的科技优势、业务优势对外输出，为整个金融行业和一些非金融行业提供服务。最后，通过子公司方式为银行业的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进行一些探索，既能保持母公司总体运营的稳定，又能在业务管理等范围内进行改革探索，更易建立容错、纠错机制，风险也更为可控。

成立子公司只是市场化第一步

尽管各大银行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的态度非常积极，但就目前现状来看，各家银行的金融科技子公司仍处于投入研发阶段，还没有实现盈利的子公司出现。

“金融科技领域，流量和用户为王。”盘和林分析称，首先，在诸多互联网企业已经入局多时、跑马圈地进程已过大半的情况下，银行系金融科技子公司还能否吸引到大量用户？这一点很难保证。其次，金融科技需要强大的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的加持，互联网科技公司背后都有属于自己的研发团队。与之相比，银行系金融科技公司的科技基础相对较为薄弱，能否不断跟上科技迭代和服务升级的速度，也是未来面临的挑战之一。这些依靠银行起家的金融科技公司，未来需要充分发挥深耕银行业务多年、熟悉监管合规性的优势，结合银行业务重塑银行生态，基于银行打造创新型场景化服务，重视客户体验和互联网运营能力的提升，这样才能取长补短，在金融科技领域取得突破。

董希淼也认为，相比互联网科技公司，银行系金融科技子公司存在一定劣势。其背后依托的银行业企业文化相对保守和封闭，在数字化转型、金融科技大发展的氛围下，需要更加开放包容的组织和文化，允许容错和试错，这往往是银行所欠缺的。此外，银行的体制机制应该更加市场化，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就是为了跟市场接轨，在人员、薪酬、激励上应该更多参照互联网公司的一些做法。

本版主编 沈 明 责 编 汪世军 制 作 董春云
E-mail:zmzx@zqrb.net 电话 010-83251785